

附件 3

区档案馆 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库存档案数字化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阳江市阳东区档案馆

填报人姓名：周冯华

联系电话：6611447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阳江市阳东区财政局制

2025 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进纸质档案“存量数字化”进程，逐步建立以档案数字资源为主导的档案资源体系。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广东省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粤厅字[2021]96号）和《中共阳江市阳东区委办公室转发中共阳江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十四五”阳江市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东办通[2022]111号）文件精神，到2025年末，我馆需要在“十四五”规划期间完成库存档案数字化的数字化率达到80%。进一步推动档案工作从保管和利用向信息采集、管理和服务转型，实现档案信息资源的合理配置、科学管理，提升档案现代化管理水平，确保馆藏档案的永久存储和安全保管，更好地发挥档案工作服务党和国家大局、服务人民群众的能力。

（二）预算安排

阳江市阳东区档案馆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时，重点项目共1项，预算金额91万元，实际支出90.36万元。

（三）使用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馆藏库存档案数字化工作，至2024年12月，我馆支出90.36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数字化资源管理系统、数字化加工系统、数字化设备和档案装具材料购置支出。

（四）预期绩效目标

根据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广东省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粤厅字[2021]96号）和《中共阳江市阳东区委办公室转发中共阳江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十四五”阳江市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东办通[2022]111号）文件精神要求，2024年我馆馆藏纸质档案应数字化率占馆藏档案数达到70%以上，截止2024年年底，我馆已完成应数字化率占馆藏档案数75.6%，较好完成年度任务。

二、上一年度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我单位2023年无重点项目情况。

三、绩效指标分析情况（对照附件2《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分析）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100分。

（二）评价指标分析。

1. 过程

（1）资金管理。我馆库存档案数字化项目经费预算91万元，实际支出90.36万元，资金支出率99.3%。

（2）事项管理。我馆该项目对于库存档案数字化项目进行全过程监管。

2. 产出

（1）数量指标。2024年区档案馆馆藏纸质档案总量70652卷，应数字化纸质档案51298卷，截止2024年12月底，已完成

档案数字化 388102 卷，应数字化档案数字化率为 75.6%。该项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2）质量指标。严格按照数字化技术要求进行，严格验收标准。按照《纸质档案数字化规范》（DA/T31-2017）的有关要求，对数字图像与目录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可用性和安全性进行检测，确保产出质量符合要求。项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3）时效指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数字化任务。项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4）成本指标。项目支出在预算指标之内。项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3. 效益

（1）社会效益指标。提升档案利用效率，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档案的社会影响力。

（2）可持续性指标。持续推进纸质档案“存量数字化”进程，逐步建立以档案数字资源为主导的档案资源体系。

（3）满意度指标。满意度：100%

四、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本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机制和专业知识还不够全面完善，绩效管理工作与业务工作结合不够紧密。专业人才不足，现有财务人员需要加强专业知识学习，加强财务专业人才的培养。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